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汨自然资函〔2019〕35号

关于印发《汨罗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股室队、二级机构，自然资源所：

《汨罗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实施方案（试行）》已经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2019年10月15日



汨罗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 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岳发〔2018〕17号），结合工作实际，就全面推进本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改革，制定本实施方案（试行）。

一、主要内容

“多测合一”是指同一个工程建设项目在办理规划用地、房产、绿化、人防、道路、消防等行政审批过程中，所涉及的工程测量（含控制测量、地形测量、规划测量、地下管线测量）、不动产测量（含地籍测绘、房产测绘）等多项测绘业务，由工程建设项目业主单位选择一家满足或几家联合满足各部门相应测绘资质的测绘机构承担，分别向行政审批所需的单位提供测绘数据和成果，达到简化办事手续，全面提速增效之目标。实现业主一次委托、联合测绘、分阶段提供成果、分图层入库、多部门成果共享。

二、适用范围

我市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等工程（包括财政投融资项目和社会投资项目），不包括省、市

有特殊规定的。

三、工作要求

（一）测绘服务机构设置

整合我市原国土、规划、房产三家测绘队，成立汨罗市测绘设计事务中心，提供相关测绘服务，出具测绘成果，并对测绘成果质量负责。隶属汨罗市自然资源局二级机构，性质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二）技术标准和成果质量要求

“多测合一”测绘成果应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和 1985 国家高程基准。从事“多测合一”业务应符合国家、省市要求，保证测绘服务技术水平及成果质量、

（三）收费标准与服务时限

收费标准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执行，放开部分由我局制定标准并公示后执行。强化事中事后监督，避免因低价竞争造成测绘成果低劣，导致多方纠纷后果。测绘服务时限由建设项目业主与测绘单位在合同中约定。

四、实施程序

1、委派。根据工程建设项目业主单位项目建设需要，委派相关测绘服务机构承担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业务；依法签订“多测合一”业务合同。

2、项目备案。合同签订后，测绘业务承担单位将“多测合一”业务合同提交我局，办理测绘项目备案。测绘成果的备案、审核审查及管理等其他行政职能由对应行政主管部门承担。

3、**测绘作业。**测绘单位根据“多测合一”业务合同载明的测绘任务和时间要求，分阶段组织开展测绘作业。在开展测绘作业前由相关行政审批部门进行业务衔接、提前告知、联合参与，各相关部门应及时为测绘服务机构提供基础数据等信息服务。

4、**成果报送。**测绘单位应按照规定出具每一阶段的测绘成果技术报告，并报测绘行业主管部门验收认可，经验收后的成果方可用于后续的业务办理。测绘成果由测绘行业主管部门不定期进行抽检。测绘单位对测绘成果质量终身负责，并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涉密测绘成果采取必要保密措施，确保测绘成果安全。

5、**成果汇交。**“多测合一”业务完成后，承担该项目的测绘单位应当依法及时向“汨罗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汇交测绘成果。在行政审批过程中，“多测合一”成果由“汨罗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向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推送，“多测合一”成果是相关部门行政审批的依据。

五、监督管理

从事“多测合一”业务的测绘机构，应当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测绘机构违法从事测绘活动的，市自然资源局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罚。建立由相关主管部门、委托方、成果使用方三方组成的质量信用评价体系，实时公布评价结果。因伪造测绘成果或测绘成果质量出现严重问题，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的，两年内不得在本市从事“多测合一”业务，并由测绘行业主管部门认定后报信用监管部门进行失信联合惩戒，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六、保障措施

（一）我局负责“多测合一”事中事后监管，强化“多测合一”全过程监管，严格查处违法测绘行为。

（二）参与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的部门应该按照各自职责制定竣工验收所需要的成果报告样本、内容及要求，统一对外公布并负责各分项测绘的业务指导，成果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

（三）加快“多测合一”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各类测绘数据与竣工验收办理系统的数据交换，作为竣工验收的基础信息。加强各主管部门信息共享交换，实现各部门管理信息和数据的互联互通，成果共享，为“多测合一”市场监管提供依据。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2019年10月15日

8